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：

●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经公司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 1 月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● 经公司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 -619,950.75 万元至 -534,379.46 万元。2021 年末，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或以前年度非标事项无法消除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 1 月修订）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中国证监会相关立案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，调查结果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；

● 2021 年 6 月 20 日，公司原控股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天控股”）来函确认，对公司及子公司构成资金占用 42.53 亿元。经公司自查，发现存在增加应收九天控股及其高度疑似关联性企业债权的可能，目前公司仍在进一步核查过程中，同时公司已多次向九天控股发函督促其履行资金占用还款义务。截止 2022 年 2 月 10 日，九天控股未对资金占用的时间、性质、路径和金额进行回复，公司未收到任何还款；

● 流动性及持续经营风险：公司面临后续债务陆续到期还款、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以及缴纳税金的资金压力。公司大额应收款项未收回的情况未得到有效改善，资金流动性紧张，面临流动性风险，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；

● 诉讼及资产冻结风险：目前公司涉及多笔诉讼事项，公司部分诉讼已判决，如按照判决结果进入执行阶段，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；公司子公司因未按期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欠发薪酬，收到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的《责令限期缴存通知书》、昆明市西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《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》。目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欠发薪酬情况仍未解决，存在劳动仲裁风险，不排除后续面临其他行政处罚风险。

截止 2022 年 2 月 10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共计 45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，涉及案件金额合计 82,720.02 万元；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501.89 万元；公司下属 11 家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，涉及案件的执行金额共计 21,565.14 万元及利息，被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,653.35 万元，不排除后续新增诉讼案件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，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。

● 公司就部分前任高管涉嫌违法犯罪，向公安机关报案。2021 年 7 月 30 日，公司收到昆明市公安局的《立案告知书》并获立案侦查。目前，公安机关的侦查工作正在进行中。

一、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经公司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 -619,950.75 万元至 -534,379.46 万元。2021 年末，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仍为负值或以前年度非标事项无法消除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 1 月修订）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了《2021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，以及 2022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二、若被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

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时间暂定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 1 月修订），若公司出现第 9.3.11 条第（一）项情形的规定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，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若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，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交易日起，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，并在股票简称前冠以“退市”标识，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 15 个交易日。

三、其他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2 年 1 月修订）第 9.3.5 条“上市公司股票因第 9.3.2 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至第（三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，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 1 个月内，发布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，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 2 次风险提示公告”的规定，公司披露本次风险提示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一日